

1. 个人取得哪些所得应当缴纳个人所得税？

- (1) 工资、薪金所得；
- (2) 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
- (3) 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承租经营所得；
- (4) 劳务报酬所得；
- (5) 稿酬所得；
- (6)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 (7)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 (8) 财产租赁所得；
- (9) 财产转让所得；
- (10) 偶然所得；
- (11) 经国务院财政部门确定征税的其他所得。

2. 在个人所得税的应税项目中，个人取得不同项目的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取得税法规定的应税所得项目中的两项或两项以上所得的，应按照各项所得分别减去相应费用后，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3. 两人或两人以上共同取得同一项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两人或两人以上共同取得同一项所得，每个人应当就其取得的所得分别按照税法规定减去费用后，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4. 个人取得哪些所得可以免纳个人所得税？

- (1) 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

- (2) 国债和国家发行的金融债券利息；
- (3) 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发给的补贴、津贴；
- (4) 福利费、抚恤金、救济金；
- (5) 保险赔款；
- (6) 军人的转业费、复员费；
- (7) 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发给干部、职工的安家费、退职费、退休工资、离休工资、离休生活补助费；
- (8) 依照我国有关法律规定应予免税的各国驻华使馆、领事馆的外交代表、领事官员和其他人员的所得；
- (9) 中国政府参加的国际公约、签订的协议中规定免税的所得；
- (10) 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免税的所得。

5. 个人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取得的工资、薪金所得，是指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而取得的工资、薪金、奖金、年终加薪、劳动分红、津贴、补贴以及与任职或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

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税率表

级 数	全月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	速算扣除数 (元)
1	不超过 500 元的	5	0
2	超过 500 元至 2000 元的部分	10	25
3	超过 2000 元至 5000 元的部分	15	125
4	超过 5000 元至 20000 元的部分	20	375
5	超过 20000 元至 40000 元的部分	25	1375
6	超过 40000 元至 60000 元的部分	30	3375
7	超过 60000 元至 80000 元的部分	35	6375
8	超过 80000 元至 100000 元的部分	40	10375
9	超过 100000 元的部分	45	15375

工资、薪金所得按以下步骤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每月取得工资收入后，先减去个人承担的基本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以及按省级政府规定标准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再减去费用扣除额 800 元 / 月（来源于境外的所得以及外籍人员、华侨和香港、澳门、台湾同胞在中国境内的所得每月还可附加减除费用 3200 元），为应纳税所得额，按 5% 至 45% 的九级超额累进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计算公式是：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 适用税率 - 速算扣除数

例：王某当月取得工资收入 9000 元，当月个人承担住房公积金、基本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共计 1000 元，费用扣除额为 800 元，则王某当月应纳税所得额 = $9000 - 1000 - 800 = 7200$ 元。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7200 \times 20\% - 375 = 1065$ 元。

个人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支付人负责代扣代缴，支付人是税法规定的扣缴义务人。

6. 个人从单位取得住房、电脑、汽车等实物所得，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因任职或受雇而从单位取得的实物所得，如住房、电脑、汽车等，属于工资、薪金所得，应按照购买住房、电脑、汽车的实际支出金额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另外，个人参加单位组织的免费旅游以及个人认购股票等有价证券时从其雇主处取得的折扣或补贴等，也应按照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7. 个人从非任职单位取得的奖金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从非任职单位取得的奖金，除免税的奖金外，不论其来源于何处，不属于税法规定的工资、薪金所得项目，应按偶然所得或其他所得，适用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8. 单位以劳务费名义发放的收入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有些单位除向职工正常发放工资、薪金以外，还根据职工从事本单位其他专项工作情况，以劳务费等名义发放所得。这种所得实际是职工工资、薪金的组成部分，应与工资、薪金所得合并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9. 个人取得独生子女补贴、托儿补助费，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取得的独生子女补贴、托儿补助费 不用缴纳个人所得税。

10. 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或年终加薪，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包括年终加薪）的，应分两种情况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1) 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且获取奖金当月个人的工资、薪金所得高于（或等于）税法规定的费用扣除额的。计算方法是：

用全年一次性奖金总额除以 12 个月，按其商数对照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税率表，确定适用税率和对应的速算扣除数，计算

缴纳个人所得税。

计算公式为：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个人当月取得的全年一次性奖金 × 适用税率 - 速算扣除数

个人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与全年一次性奖金应分别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 个人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且获取奖金当月个人的工资、薪金所得低于税法规定的费用扣除额的，计算方法是：

用全年一次性奖金减去“个人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与费用扣除额的差额”后的余额除以 12 个月，按其商数对照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税率表，确定适用税率和对应的速算扣除数，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计算公式为：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个人当月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 - 个人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与费用扣除额的差额) × 适用税率 - 速算扣除数。

由于上述计算纳税方法是一种优惠办法，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对每一个人，该计算纳税办法只允许采用一次。对于全年考核，分次发放奖金的，该办法也只能采用一次。

例如：李某取得全年一次性奖金 14400 元，当月工资为 900 元，就直接将一次性奖金额除以 12，余额为 1200 元，适用税率为 10%，速算扣除数为 25 元，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14400 \times 10\% - 25 = 1415$ 元；当月工资、薪金所得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900 - 800) \times 5\% - 0 = 5$ 元；最后，李某合计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1415 + 5 = 1420$ 元。

如果李某当月工资为 700 元。费用扣除额 800 元与工资的差额为 100 元 (800 - 700)，奖金减去这个差额后的余额为 14300

元，14300 元除以 12 等于 1191.67 元，对照税率表，适用税率为 10% 速算扣除数为 25 元，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14400 - (800 - 700)] \times 10\% - 25 = 1405$ 元。

11. 实行年薪制和绩效工资的人，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在实行年薪制和绩效工资的单位，个人平时按月取得的生活费或部分工资，应按月依照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年终取得的年薪和绩效工资，应按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税办法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12. 内部退养（或提前离岗）人员取得所得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1) 企业减员增效和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在机构改革中，未达到离退休年龄，提前离岗且未办理离退休手续（内部退养）的职工，从原任职单位取得的工资、薪金，不属于离退休工资，应按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 个人在办理内部退养（提前离岗）手续后，从原任职单位取得的一次性收入，应按办理内部退养手续后至法定离退休年龄之间的所属月份进行平均，并与领取当月的工资、薪金所得合并，减去当月费用扣除标准后，以余额为基数确定适用税率和对应的速算扣除数，然后再将当月工资、薪金所得加上取得的一次性收入，减去费用扣除标准，按照已确定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text{当月工资、薪金所得} + \text{一次性内部退养收入}) - \text{费用扣除标准}] \times \text{适用税率} - \text{速算扣除数}$

(3) 个人在办理内部退养手续后至法定离退休年龄之间重新

就业，取得的工资、薪金所得，应与其从原单位取得的同一月份的工资、薪金所得合并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13. 个人因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而取得一次性补偿收入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因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而取得一次性补偿收入、退职费、安置费等所得要按照以下方法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1) 一次性补偿收入。个人因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而取得的一次性补偿收入，其收入在当地（所在省市）上年职工平均工资 3 倍数额以内的部分，免征个人所得税；超过的部分，可视为一次取得数月的工资、薪金收入，允许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平均，并按照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计算方法为：个人取得的一次性补偿收入，减去当地上年职工平均工资 3 倍数额以内的部分，再减去按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比例实际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金、基本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费，用此余额除以个人在本企业的实际工作年限数，以其商数作为个人的月工资、薪金收入，按照工资、薪金所得项目计算出应纳的个人所得税，然后再乘以年限数，就是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个人在该企业的工作年限数按实际工作年限数计算，超过 12 年的按 12 年计算。

例：张某在振华钢厂工作 20 年，现因企业不景气被买断工龄，振华钢厂向张某支付一次性补偿金 16 万元，同时，从 16 万元中拿出 1 万元替张某缴纳“四金”，当地上年职工平均工资为 1.8 万元，张某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应按以下步骤计算：

免纳个人所得税的部分 = $18000 \times 3 + 10000 = 64000$ 元；应纳个人所得税的部分 = $160000 - 64000 = 96000$ 元。

将张某应纳个人所得税的部分进行分摊，张某虽然在该企业

工作 20 年，但最多只能按 12 年分摊， $96000 \div 12 - 800 = 7200$ 元，对应税率为 20%，速算扣除数为 375 元；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7200 \times 20\% - 375) \times 12 = 12780$ 元。

(2) 退职费收入。对于个人取得的退职费收入，可按照上述一次性补偿收入的办法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税法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安置费收入。对于企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宣告破产，企业职工从该破产企业中取得的一次性安置费收入，免纳个人所得税。

14. 个人离退休后返聘取得工资收入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对于离退休后返聘所取得的工资、薪金收入，以及离退休后重新就业取得的工资、薪金收入，属于个人离退休后重新受雇取得的收入，应按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15. 个人缴纳的补充养老保险金、补充医疗保险金是否可以在个人所得税前扣除？

个人缴纳的补充养老保险金、补充医疗保险金属于工资、薪金的组成部分，在计算个人所得税时，不得从当月的工资、薪金所得中扣除。

16. 外籍人员在中国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外籍人员因任职、受雇、履约等而在中国境内提供劳务取得的工资、薪金所得，无论是否由中国境内或境外的企业或雇主支付或负担，均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除依照中国政府参加

的国际条约、签定的税收协定或者有关政策规定可以免税或减税以外，都应按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外籍人员适用的税率和速算扣除数与中国公民相同。但是，外籍人员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以在每月 800 元的费用扣除标准的基础上，再减去附加减除费用 3200 元。

17. 哪些外籍专家在中国取得工资、薪金所得不用缴纳个人所得税？

(1) 根据世界银行专项贷款协议由世界银行直接派往我国工作的外国专家；

(2) 联合国组织直接派往我国工作的专家；

(3) 为联合国援助项目来华工作的专家；

(4) 援助国派往我国专为该国无偿援助项目工作的专家；

(5) 根据两国政府签订文化交流项目来华工作两年以内的文教专家，其工资、薪金所得由该国负担的；

(6) 根据我国大专院校国际交流项目来华工作两年以内的文教专家，其工资、薪金所得由该国负担的；

(7) 通过民间科研协定来华工作的专家，其工资、薪金所得由该国政府机构负担的。

18. 个人取得劳务报酬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是指个人从事设计、装潢、安装、制图、化验、测试、医疗、法律、会计、咨询、讲学、新闻、广播、翻译、审稿、书画、雕刻、影视、录音、录像、演出、表演、广告、展览、技术服务、介绍服务、经纪服务、代办服务以及其他劳务取得的所得。

劳务报酬所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每次劳务报酬收入不足 4000 元的，用收入减去 800 元的费用；每次劳务报酬收入超过 4000 元的，用收入减去收入额的 20%。

劳务报酬所得适用 20% 的税率。

劳务报酬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公式为：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 20%

对劳务报酬所得一次收入畸高（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20000 元）的，要实行加成征收办法，具体是：一次取得劳务报酬收入，减除费用后的余额（即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2 万元至 5 万元的部分，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纳税额，加征五成；超过 5 万元的部分，加征十成。

例如：王某一次取得劳务报酬收入 4 万元，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

应纳税所得额 = 40000 - 40000 × 20% = 32000 元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32000 × 20% + (32000 - 20000) × 20% × 50% = 6400 + 1200 = 7600 元。

19. 如何确定取得个人劳务报酬所得的次数？

个人取得劳务报酬，属于一次性收入的，以取得该项收入为一次；属于同一项目连续性收入的，以一个月内取得的收入为一次。对于跨地域取得劳务报酬的，以县（含县级市、区）为一地，其管辖区内的一个月内的劳务报酬的总和为一次；当月跨县地域的，则应分别计算。

20. 个人担任董事职务而取得董事费，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由于担任董事职务所取得的董事费收入，属于劳务报酬

所得，按劳务报酬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但是对于本企业的职工或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本企业董事所取得的董事费，应与其当月工资、薪金合并，按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1. 个人获得的稿酬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稿酬所得是指个人因其作品以图书、报刊形式出版、发表而取得的所得。

个人获得的稿酬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 4000 元的，可减去费用 800 元；每次收入 4000 元以上的，可减去 20% 的费用，其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稿酬所得适用 20% 的比例税率，并可以免纳 30% 的税额。

计算公式为：

应纳税个人所得税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 适用税率 × (1 - 30%)

例如：孙某在某美容杂志上发表一篇文章，获得稿酬 3000 元，孙某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

应纳税个人所得税税额 = (3000 - 800) × 20% × (1 - 30%)
= 308 元。

22. 如何确定个人取得稿酬所得的次数？

(1) 个人每次以图书、报刊方式出版、发表同一作品（文学作品、书画作品、摄影作品以及其他作品），不论出版单位是预付还是分笔支付稿酬，或者加印该作品后再付稿酬，均应合并其稿酬所得按一次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在两处或两处以上出版、发表或再版同一作品而取得的稿酬所得，其各处取得的所得或再版所得按分次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 个人同一作品在报刊上连载，应合并其因连载而取得的

所有稿酬所得为一次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在其连载之后又出书取得稿酬所得，应视同再版稿酬分次缴纳个人所得税。先出书后连载取得稿酬所得的，同样处理。

23. 报刊、杂志、出版等单位的职员在本单位的刊物上发表作品、出版图书取得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1) 任职、受雇于报刊、杂志等单位的记者、编辑等专业人员，因在本单位的报刊、杂志上发表作品取得的所得，属于因任职、受雇而取得的所得，应与其当月工资收入合并，按工资、薪金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除上述专业人员以外，其他人员在本单位的报刊、杂志上发表作品取得的所得，应按稿酬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 出版社的专业作者撰写、编写或翻译的作品，由本社以图书形式出版而取得的稿费收入，应按稿酬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4. 个人取得的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是指个人提供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以及其他特许权的使用权取得的所得。提供著作权的使用权取得的所得，不包括稿酬所得。

个人取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 4000 元的，可以扣除费用 800 元；每次收入 4000 元以上的，可以扣除 20% 的费用，其余为应纳税所得额。特许权使用费所得适用 20% 的税率。

计算公式为：

应纳税个人所得税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times$ 20%

例如：叶某发明一项自动化专利技术，2004 年 8 月转让给 A 公司，转让价 1.5 万元，A 公司 8 月支付使用费 6000 元，9 月支付使用费 9000 元；9 月，叶某将该项使用权转让给 D 公司，获得转让费收入 8000 元，叶某转让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应缴的个人所得税为：

叶某此项专利技术转让了两次，应分两次所得计算个人所得税。

转让给 A 公司应缴个人所得税税额 = $(6000 + 9000) \times (1 - 20\%) \times 20\% = 2400$ 元

转让给 D 公司应缴个人所得税税额 = $8000 \times (1 - 20\%) \times 20\% = 1280$ 元

叶某转让此项专利技术共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 $2400 + 1280 = 3680$ 元。

25. 个人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或复印件公开拍卖所取得的收入，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原件或复印件公开拍卖（竞价）取得的所得 应按特许权使用费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6. 个人获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是指个人拥有债权、股权而取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方法是：以每次利息、股息、红利所得为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20% 的税率。

计算公式为：

应纳税个人所得税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times$ 20%

例：卫某年初取得单位集资款的利息收入 1000 元，应缴纳个人所得税为：

$$\text{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1000 \times 20\% = 200 \text{ 元}$$

27. 个人取得非现金方式支付的股息、红利，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取得股份制企业以股票形式分配的股息、红利（即派发红股），应以所派发红股的票面金额为应纳税所得额，按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取得股份制企业以股票溢价部分所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用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取得股份制企业以股票溢价以外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向个人转增股本，视同对个人股东的利润分配，应按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8. 个人储蓄存款利息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在我国境内存储人民币、外币而取得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个人所得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以每次取得的利息全额为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计算公式为：

$$\text{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text{利息全额} \times 20\%$$

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由储蓄机构在向储户结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9. 个人储蓄存款自动转存所取得的利息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储蓄存款自动转存时 应由储蓄机构对自动转存的储蓄

存款利息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0. 个人取得企业债券利息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取得铁路债券、电力债券和三峡债券等企业债券利息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适用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债券兑付机构在向持有债券的个人兑付利息时 负责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1. 个人投资者从其投资的企业借款长期不还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投资者从其投资企业（除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借款，在该纳税年度终了后既不归还，又未用于企业生产经营的，其未归还的借款可视为企业对个人投资者的红利分配，依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32. 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金、基本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基金个人账户存款利息所得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个人按照国家 and 地方政府规定的比例缴付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金、基本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基金等存入银行个人账户所取得的利息所得 不用缴纳个人所得税。

33. 个人教育储蓄利息是否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教育储蓄是指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指定银行开户、存入规定数额资金、用于教育目的的专项储蓄。个人取得教育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不用缴纳个人所得税。

34. 个人取得财产租赁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财产租赁所得，是指个人出租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车船以及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

财产租赁的应纳税所得额 = 每次取得的财产租赁收入 - 合理费用 - 费用扣除标准

合理费用包括以下项目：

(1) 纳税人在出租财产过程中缴纳的税金、教育费附加，可凭完税凭证，从财产租赁收入中扣除。

(2) 由纳税人负担的该出租财产实际开支的修缮费用，必须是实际发生并能够提供有效准确凭证的支出，以每次扣除 800 元为限，一次扣除不完的，可以继续扣除，直至扣完为止。

费用扣除标准为：每次收入不超过 4000 元的，可以扣除 800 元；每次收入超过 4000 元的，可以扣除收入的 20%。

财产租赁所得的个人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20%。

计算公式为：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 20%

35. 个人财产转让所得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财产转让所得，是指个人转让有价证券、股权、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车船以及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以一次转让财产收入额（不管分多少次支付，均应合并为一次转让财产收入）减去财产原值和合理费用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 每次转让财产收入额 - 财产原值 - 合理费用

确定财产原值，有以下几种情况：一是有价证券，为买入价以及买入时按照规定缴纳的有关费用。二是建筑物，为建造费或

者购进价格以及其他有关费用。三是土地使用权，为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金额、开发土地的费用以及其他有关费用。四是机器设备、车船，为购进价格、运输费、安装费以及其他有关费用。五是其他财产原值，参照以上四种办法确定。上述财产原值的确定，个人必须提供有关的合法凭证；对未能提供完整、准确的财产原值合法凭证而不能正确计算财产原值的，税务部门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核定其财产原值。

合理费用是指个人在卖出财产时按有关规定所支付的费用，如营业税及其附加、中介服务费、资产评估费等等。

财产转让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公式为：

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times$ 20%

36. 个人在集体企业改组改制过程中取得量化资产，应当如何缴纳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允许集体所有制企业在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时可以将有关资产量化给职工个人。

职工个人以股份形式取得的仅作为分红依据，不拥有所有权的企业量化资产，在量化环节不用缴纳个人所得税。

职工个人以股份形式取得的拥有所有权的企业量化资产，暂缓缴纳个人所得税；待个人将股份转让时，就其转让收入额，减去个人取得该股份时实际支付的费用支出和合理转让费用后的余额，按财产转让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职工个人以股份形式取得的企业量化资产参与企业分配而获得的股息、红利，应按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